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9】第 ZB082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43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金财”、“公司”）2018 年年报审计会计师，对问询函要求会计师核查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回复如下：

问题 3、2014 年，你公司因收购天津中科金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科金财”）确认商誉 6.24 亿元，2018 年，你公司对该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 4359 万元，累计商誉减值准备 3.43 亿元。天津中科金财在承诺期内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承诺净利润	6,100.00	7,250.00	8,650.00
实现净利润	6,276.22	7,269.22	8,714.46
差额	176.22	19.22	64.46

2017 年和 2018 年天津中科金财实现净利润为 2377.13 万元和 3124.29 万元。

（2）请说明对天津中科金财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核心参数选取和相关测算依据，并结合天津中科金财目前的经营情况、盈利能力、核心优势、未来经营计划，说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对相关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天津中科金财资产组组合在估值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了估值，并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9]第503号《北京中科金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天津中科金财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本次减值测试的核心参数及其选取方法、相关测算依据等相关情况如下：

（一）核心参数

公司根据已签订的合同、协议、在手订单情况、在谈项目、在招投标项目、发展规划、历年经营趋势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了2019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数据：

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税后）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	7,599.67	7,942.17	8,300.68	8,675.96	9,068.80	9,068.80
减：营业成本	2,486.43	2,576.97	2,671.03	2,768.75	2,870.28	2,870.28
税金及附加	61.22	64.24	67.40	70.73	74.21	74.21
销售费用	173.88	179.35	185.03	190.92	196.93	196.93
管理费用	400.24	413.87	430.97	449.07	468.24	468.24
研发费用	791.30	811.70	832.76	854.51	876.95	876.95
所得税	495.63	525.60	556.73	589.48	623.92	623.92
加：折旧摊销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减：资产更新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270.35
营运资本增加额	612.97	80.88	84.66	88.61	92.76	
资本性支出						
预计未来净现金流量	2,577.99	3,289.55	3,472.09	3,663.89	3,865.50	3,958.26

公司预测2020年至202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4.51%、4.51%、4.52%、4.53%。2024年之后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为0%。

（二）测试过程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末，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公司确定

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1、测试方法

(1) 现金流量折现法模型与基本公式

本次估算时未包含货币资金、存货、应收及应付款项，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需考虑于基准日支出的铺底营运资金，由于该笔现金流出不参与折现，基本模型为：

P：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1+r)^n} - \text{铺底运营资金}$$

式中：

R_i：未来第i年的预期收益（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R_n：收益期的预期收益（企业税前自由现金流量）；

r：税前折现率；

n：未来预测收益期。

(2) 折现率

以该资产的市场利率为依据，该资产的利率无法从市场获得的，使用替代利率估计。在估计替代利率时，由于不考虑付息债务，加权平均资金成本（WACC）与股权资本成本一致，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模型（CAPM）确定税后折现率：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_f：无风险报酬率；

r_m：市场预期报酬率；

ε：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u \times \left(1 + (1-t) \times \frac{D}{E} \right)$$

β_u：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beta_u = \frac{\beta_t}{1 + (1-t) \frac{D_i}{E_i}}$$

β_t :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预期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beta_t = 34\%K + 66\%\beta_x$$

式中：

K：一定时期股票市场的平均风险值，通常假设K=1；

β_x ：可比公司股票（资产）的历史市场平均风险系数；

D_i 、 E_i ：分别为可比公司的付息债务与权益资本。

经测算，公司税后折现率为12.37%。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为了资产减值测试中估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所使用的折现率应当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如果用于估计折现率的基础是税后的，应当将其调整为税前的折现率。具体方法为以税后折现结果与前述税前现金流为基础，通过单变量求解方式，锁定税前现金流的折现结果与税后现金流折现结果一致，并根据税前现金流的折现公式倒求出对应的税前折现率，经测算税前折现率为14.24%。

（3）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年限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了“ 建立在该预算或者预测基础上的预计现金流量最多涵盖5年”。

公司对商誉及相关资产组2019年至2023年各年的现金流进行了预计，并认为公司的管理模式、销售渠道、行业经验等与商誉相关的不可辨认资产可以持续发挥作用，其他资产可以通过简单更新或追加的方式延长使用寿命，商誉及相关资产组2024年达到稳定并保持，实现永续经营。

2、测试结果

经测试，天津中科金财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为 28,484.00 万元。

3、商誉减值损失的计算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商誉账面余额①	62,403.14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29,981.49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32,421.65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项目	金额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④+③	32,421.65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421.67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⑦=⑤+⑥	32,843.32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金⑧	28,484.00
商誉减值损失⑨=⑦-⑧	4,359.32

注：公司持有天津中科金财 100% 股权，不存在少数股东，无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天津中科金财业绩承诺期于2016年底期满，公司于2017年中开始接管和整合天津中科金财的全部业务、人员以及其他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已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和精力对天津中科金财业务经营、人员团队、企业文化、经营机制等方面的整合，统一对采购、销售进行管理降低成本，夯实和稳定存量客户和业务，发掘新客户和新的业务机会，稳定业绩。2018年末，天津中科金财实现净利润3,124.30万元，较2017年提升31.43%。依托公司坚定的发展战略和健康的品牌形象、前瞻性及完备的金融科技服务能力、专业的技术实力以及开放的经营理念 and 卓越的经营人才吸引和培养能力等核心竞争力，未来天津中科金财将在维持原有市场份额和夯实现有城商行和农信社客户的前提下，积极开拓市场，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夯实和拓展天津中科金财拥有的城商行及农信社客户资源。对公司金融科技综合服务核心业务起到有力的协同及补充作用，将有利于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在金融科技综合服务业务领域的领先地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为公司未来快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综上，公司对天津中科金财相关资产组商誉减值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会计师回复：

（一）执行的核查程序

- （1）评估及测试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 （2）聘请外部专家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价值估算，并对专家的评估结果进行复核；
- （3）评估公司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

- (4) 评价公司在商誉减值测试中关键假设的适当性；
- (5) 评价公司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适当性；；
- (6) 对预测收入和采用的折现率等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考虑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7) 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二) 核查结论

经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准备的具体测算过程及相关依据后，我们认为公司于2018年末对天津中科金财科技有限公司的商誉减值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 4、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09 亿元，其中理财产品收益 5251.58 万元，信托产品收益为 4556.45 万元。

(3) 请自查你公司对各理财产品收益、信托产品收益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依据准则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在初始计量时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同时根据购买产品的流动性在报表中分别列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按照成本计量，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确认为投资收益。

公司的理财产品收益按实际取得的收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信托产品收益按扣减相关支出后净额收益计入当期投资收益。理财产品收益包括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3,073.80万元及购买优先级信托产品取得的收益2,177.78万元。公司购买的优先级信托产品享有优先从约定金额的信托财产中获取信托收益的权利，故其取得的收益归集计入投资收益下的理财产品收益二级明细。

综上，公司对理财产品收益及信托产品收益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一）执行的核查程序

（1）获取并查阅公司管理层投资决策文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投资的目的、动因和金融工具分类；

（2）审查认购信托计划付款单据等相关文件，检查相关手续是否完成；

（3）获取并查阅资金计划合同、信托计划说明书，了解信托计划中对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的决策机制及相应流程，分析信托计划的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权利，评估公司对该项信托计划的权利、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公司对该项信托计划是否构成控制；

（4）分析投资协议的相关规定，检查投资收益入账的会计凭证、银行对账单及会计科目列示，判断对该项金融资产及收益的分类、计量和列报是否正确。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各理财产品收益、信托产品收益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金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晓清

中国·上海

2019年7月4日